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2024年优抚 对象健康体检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4-71

项目交易编号：长交采2024CS077号

1-2 标段

采 购 人：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崇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
第三章 磋商办法	2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	28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30
一、投标函	34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35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唯一授权委托书	36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8
五、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39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0
七、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41
八、项目管理机构	44
九、类似业绩	45
十、技术方案	46
十一、其他资料	4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网址：<http://ggzy.changy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4-71
- 2、项目名称：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424000 元
最高限价：424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长交采 2024CS077 号-1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1 标段	252200	252200
2	长交采 2024CS077 号-2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2 标段	171800	1718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

2.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2.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供应商应具有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允许转包、分包；

3.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10月30日至2024年11月5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
（<http://ggzy.changyuan.gov.cn/>）

3. 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

(<http://ggzy.changyuan.gov.cn/>)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采购文件下载。(详见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
(<http://ggzy.changyuan.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完成采购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采购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采购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供应商需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递交密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ggzy.changyuan.gov.cn/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0728)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密钥）

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无法确认的），不再执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开标室操作）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予以审验，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6）供应商需时刻关注本项目招投标系统，并及时进行远程二次报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地址：长垣市南蒲综合行政服务区 9 号楼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3-89926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崇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长垣市蒲西匡城路 108 号银河国际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方式：13683391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方式：1368339166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地址：长垣市南蒲综合行政服务区 9 号楼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3-899262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崇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长垣市蒲西匡城路 108 号银河国际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方式：13683391666
3	项目名称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
4	项目编号	长财磋商采购-2024-71
5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项目内容	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长垣市 2024 年优抚对象健康体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9	服务期限	30 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1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	投标有效期	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3	磋商保证金	免收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15	响应文件份数为：	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为：.tbdatt），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6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电子响应性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17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生成成为加密的.tbdatt 格式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18	电子化采购模式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 ☐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响应性文件。
19	递交响应性文件时间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1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 http://ggzy.changyuan.gov.cn/ ）
20	是否退还响应性文件	☒ 否 ☐ 是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2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构成：评审小组成员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财政厅相关专家库中

		随机抽取；
23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一致的确认	响应性文件中的开标一栏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1 标段：大写： <u>贰拾伍万贰仟贰佰元</u> 小写： <u>252200 元</u> 2 标段：大写： <u>壹拾柒万壹仟捌佰元</u> 小写： <u>171800 元</u>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5	磋商报价	共两轮报价（首次报价：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首次报价，高于首次报价视为无效投标。）最终报价参与报价计算。 注：最终报价为通过资格和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报价格。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28	注意事项	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硬件特征码（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三个都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

		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29	政府采购政策	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财政部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产品的价格予以10%扣除优惠。 2、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供应商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支持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的政府采购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供应商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0	所属行业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1	在线开标程序	（1）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2）宣布开标结束。
32	其他	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予以审验，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开标时供应商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 CA 进行签到解密。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评审小组提出的质询等要求。

3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 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 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 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	---

一、说明和释义

1. 说明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招标活动。
- 1.2 本次招标活动及因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1.3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 词语释义

- 2.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人授权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招标活动的法人。
- 2.3 供应商：经认定有资格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供应商。
- 2.4 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性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 2.5 合同：采购人、供应商双方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的响应性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 2.6 甲方：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7 乙方（供应商）：合同中规定的向招标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 2.8 伴随服务：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9 服务期限：1 年（包括法定节假日）。

2.10 地点：合同中明确约定的乙方提交的货物和服务最终到达地点。

2.11 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2.12 产地：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最终制造、加工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2.13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二、供应商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磋商文件的说明

4. 磋商文件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磋商办法；
- （4）合同主要条款；
- （5）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
- （6）响应性文件格式；

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5.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5.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

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四、响应性文件说明

6.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

与响应性文件有关的所有文件使用中文和（或）英文。

7.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响应性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装订。为方便评审，响应性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一、投标函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唯一授权委托书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五、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七、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八、项目管理机构

九、类似业绩

十、技术方案

十一、其他资料

8. 投标有效期

8.1 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采购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应在开标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8.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性文件；在延长期内，应满足投标须知第 10 条款的全部规定。

9. 磋商保证金：不缴纳

10. 响应性文件的编写

10.1 供应商首先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系统注册并绑定 CA。

10.2 供应商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

件制作系统》。

10.3 供应商登陆并按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每个标段）的采购文件。

10.4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加密、提交：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tbdatt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10.5 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为“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提供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0.6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应认真填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编制完毕且标记为已完成后，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在签章过程中企业 CA 与法人 CA 不能同时插入电脑，签章完毕后须用企业 CA 进行加密，并妥善保存秘钥，以供开标现场 CA 不能正常解密的情况下使用。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11. 投标报价

11.1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应对本次采购的材料设备及安装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应包括材料设备合同项下卖方提供技术、采购、运输及保险、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培训服务、维保期全部费用及税金。

11.2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内所规定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11.3 共两轮报价（首次报价：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首次报价，高于首次报价视为无效投标。）最终报价参与报价计算。

注：最终报价为通过资格和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在评审现场所报价格。

11.4 响应性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除非合同的主要条款另有规定。

11.5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五、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2. 响应性文件的密封与标识

无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 投标截止期: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期前将响应性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13.2 采购人可以根据投标须知第 5 条款的规定发出补充文件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 采购人与供应商在原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4. 注意事项:

14.1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投标无效:

14.1.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盖章的;

14.1.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4.1.3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4.1.4 响应性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1.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4.2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投标无效:

14.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4.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4.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4.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4.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

15.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 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截止期之前修改响应性文件, 对价格的修改应附有相应子目的单价及价格。

15.2 在投标截止期与投标有效期(包括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时间之间, 供应商能撤回响应性文件。

六、开标和评标

16. 开标

开标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开标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采购人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2 采购人应当对开标、评审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3 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响应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a.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

b. 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响应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1.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

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6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7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注：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在开始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17. 磋商小组

17.1 评标由评审专家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组成。

17.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

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8. 评标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9.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性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磋商依据。

19.1 磋商小组要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性、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阅，以判定各供应商资格、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阅结束后，要确定进入磋商阶段的供应商名单。

19.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9.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9.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服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服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19.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9.7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9.8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9.9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的，磋商小组可拒绝其响应文件。

19.10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供应商在磋商时均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

19.11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七、合同授予

20.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根据财库〔2015〕124号文精神，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第三章 磋商办法”。

21. 处罚

21.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签约；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在响应性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 (6)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的；
- (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8) 供应商其它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21.2 在投标、磋商过程中，如有供应商 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招标或磋商。

22、询问和质疑

22.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2.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3 供应商对磋商结果有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22.4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质疑后三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答复质疑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质疑联系方式：

电话：13683391666

地址：河南崇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5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长垣市财政局**）投诉。提出

投诉前，应当先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诉联系方式：

长垣市财政局

电话：0373-8883625

地址：长垣市财政局 4013 房间

23. 中标通知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供的书面磋商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投标邀请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性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2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八、重新招标

25.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有效供应商不足 2 个的。

26.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九、纪律和监督

27. 纪律和监督

2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2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2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27.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第三章 磋商办法

一、磋商方法

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长垣市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2. 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

3. 磋商文件、答疑(补充)文件。

4. 响应性文件及磋商小组要求的澄清文件。

三、磋商原则

1、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坚持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四、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应当从政府有关部门的评标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磋商纪律

磋商小组不得有的行为：

- (1) 确定参与磋商至磋商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性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3) 违反磋商记录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磋商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磋商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磋商纪律的行为；

磋商小组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六、磋商程序和办法

1、资格性审查

(1) 唯一授权委托书；

(2)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供应商应具有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7]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以上证件响应性文件中须附扫描件（或图片）并加盖电子印章；在开标后由磋商小组负责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磋商。

2、符合性审查的内容：

磋商小组审查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性文件，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1) 不同投标人电子响应性文件记录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等三个硬件特征码不一致。

注：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硬件特征码（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三个都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2) 服务期限、质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性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其他要求；

(4) 响应性文件签字和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凡通过上述审查的供应商均为有效供应商，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其响应性文件为无效响应性文件，按废标处理。

3.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 分 标 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磋商报价：30 分 商务部分：15 分 技术部分：55 分	
(1)	磋商 报价	(30 分)	(1) 本次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有效投标单位磋商报价低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的为有效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按废标处理。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磋商价。 磋商价=磋商报价×（1-Σ 价格折扣幅度）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磋商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0%
			注：1、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审价计入总价进行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价格折扣。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响应性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5、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符合价格折扣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扫描件（或图片）附在响应性文件中，原件现场备查。 单项磋商价=供应商单项报价×（1-Σ 价格折扣幅度） 磋商价=Σ 单项磋商价+Σ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磋商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磋商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磋商基准价/磋商价）×30 分 注：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价格折扣 2. 本项目进行两次报价，每轮报价高于其前一轮报价的均按无效响应处理。 3. 磋商报价得分以最终报价（两轮报价）计算。
(2)	商务部分 (15分)	企业实力 (15分) 1.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担或实施体检单位服务协议，并附与用户签订的合同作为证明，每一个有效案例得 1 分，最高不超过 3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 2. 主检医师具备副主任医师资质的，得 2 分；具备主任医生资质的，得 5 分；不满足不得分。 3. 每个检查项目应配备至少一名引导人员，满足得 2

			分，部分满足不得分。 4. 有独立的体检中心的,满足得 2 分,不满足得 0 分。 5.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完整性，商务响应及技术应答是否具体、详实，在优、良、一般之间进行打分，具体分值范围为：优 3 分、良 2 分、一般得 1 分。
(3)	技术部分 (55 分)	实施方案 (45 分)	1、提供与采购需求相匹配的健康体检实施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安排与项目要求贴合度高。优秀的得 15 分，良好得 10 分，一般的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各阶段进度计划工作安排合理，措施具体明确。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得 5 分，一般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3、服务定位准确，有详细的工作规程、重点突出、论述详尽，组织方案总体说明清晰、全面、科学、合理、细致、具体细化方案可操作性强。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得 5 分，一般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4、在各个岗位合理安排工作人员，确保服务内容有序进行。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得 5 分，一般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保障 (10 分)	供应商提供健康体检服务期间，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出现的任何问题。提供期间健康体检问题响应和管理提供服务保障方案。服务保障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得 5 分，一般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定标

磋商小组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报告，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

人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代理机构整理编制中标公示，同时在国家规定媒体发布中标公示，无质疑后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将按照规定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采购人将把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定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修改条款和内容，以甲乙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名称： 。

二、合同金额

1、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
_____元（小写）。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

2、.....

四、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年 月 日前。

五、供方应向需方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 。

六、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采购验收报告》至长垣市财政局办理资金支付手续；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作业完成、验收合格后按合同实际完成作业金额拨付。

如有结余资金，可以增加采购数量，但总金额不超过本标段的合同额，单价按照中标单价计算。

3、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七、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服务的， 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

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 违约金。

八、投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需方应在合同签订后七日内报市政府采购办备案。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持两份，向市政府采购办和采购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项目要求

1标段：1261人

编号	检查项目	基本内容	临床意义	备注
临 床 科 室 检 查 项 目				
1	一般检查	身高、体重、体重指数等	体重是否超重、肥胖、既往病史、检查及治疗情况	
功 能 检 查 项 目				
2	影像检查	胸部透视	检查心脏、肺、支气管等有无异常	
3	心电图	多导联心电图检查	心肌梗死、心律失常、心肌缺血等疾病的检查	
4	超声检查	消化系统：肝胆脾胰双肾	脂肪肝、肝硬化、胆囊息肉、胆结石等	
实 验 室 检 查 项 目				
5	血液检查	肝功能	检测肝功能有无异常	
6	血液检查	血糖	检测血糖有无异常	
7	血液检查	肾功能	检测肾功能有无异常	
8	血液检查	血脂	检测血脂有无异常	
9	血液检查	血常规	有无感染性疾病	
10	尿液检查	尿微量白蛋白	早期反应肾脏是否损害	
11	特殊材料费			
其 他 服 务 项 目				
12	营养早餐			
13	全程指引			
14	报告讲解			
15	健康咨询			
16	邮箱查询结果			

2标段：859人

编号	体检项目	体检意义
1	基础检查	包括血压、身高、体重、体重指数，是判断血压异常、肥胖、代谢综合症的基础指标。
2	空腹血糖 (GLU)	检测血糖含量，对糖尿病治疗过程中血糖检测及用于糖尿病、低血糖的诊断。
3	血脂四项 (TC、TG、HDL-C、LDL-C)	包括总胆固醇、甘油三脂、高密度脂蛋白和低密度脂蛋白，判断血脂是否异常。
4	肝功二项 (ALT、AST)	谷草转氨酶、谷丙转氨酶检查，反映肝脏功能。
5	肾功一项	肌酐检查，是各种疾病导致肾功能损害的检测指标。
6	DR 胸部正位片	心、肺、纵隔的 X 线检查，用于诊断心脏肥大、肺结核、支气管炎、肺部肿瘤筛查等。
7	彩超五项 (肝胆脾胰肾)	适用于肝、胆、胰、脾、双肾等器官病变的诊断和筛查，比 B 超分辨率更高。
8	心电图 (12 导)	描记心脏生物电，用于心律失常、心肌缺血、心肌梗塞、房室肥大等的诊断。
9	尿液干化学分析	检测尿液的理化性质及尿中代谢物的含量，如红细胞、白细胞、尿糖等。
10	卫材费	
11	营养早餐	稀饭、包子、馒头、鸡蛋、豆浆、小菜
12	健康报告纸质	有专业主任医师对所有单项检查进行综合判断后，评估健康状况及发病风险性，并给予相关建议和指导
13	健康报告电子版	历年报告云储存，历年阳性指标对比，异常指标提醒评估，支持优健康、微信、支付宝报告查询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

响 应 性 文 件

标段：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唯一授权委托书
-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五、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类似业绩
- 十、技术方案
- 十一、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 _____标段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_____）。
3. 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 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 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 _____天。

供应商名称： _____（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首次）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标段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服务期限	
投标质量	
其它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唯一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或图片）

3-2 唯一授权委托书

我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为我单位的代理人，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签字）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或图片）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致：长垣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供应商是否同意 (满足)	补充说明
1	投标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请供应商一并考虑，合同签定后对此不再做增补。		
2	响应性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已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	服务期限：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		
4	付款方式：第四部分合同中规定。		
5	投标有效期：由递交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以上内容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要求，如有质疑请在补充栏中详细予以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招标活动，项目的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

1、企业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对划分标准应深入理解，遵照诚实信用原则，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承担相应责任。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若不是则在内容中打上“/”，并按文件要求盖章。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附件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供应商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使用附件一，如不是，请使用附件二！！

（三）、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非监狱企业请使用附件一）。

附件一：

非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不是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项目管理机构

九、类似业绩

(如有)

十、技术方案

十一、其他资料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7]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长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